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8日以书面或邮件、微信、电话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何桂景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照上市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进行逐项认真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和资格。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公司将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年度股东会授权，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主承销商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计算公式：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方式为：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0，每股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数为 N，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 D，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则：

派息/现金分红： $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

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授权和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发行数量

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由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对应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年末净资产 2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需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由于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顺德精密智造华南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1,000.00	12,200.00
2	压缩机核心零部件精密制造产线建设项目	9,500.00	3,4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4,400.00	4,400.00
合计		44,900.00	20,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若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部门规章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逐项审议并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

告编号：2026-029）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对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相应的填补措施。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7 月 8 日 14:00 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2）。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2 日